# 期货委托协议书(优质20篇)

作者：梦回宋朝 更新时间：2024-03-30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一兹委托xx证券公司（下称贵公司）代理期货商品的买卖和有关业务，本人愿意遵守*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一**

兹委托xx证券公司（下称贵公司）代理期货商品的买卖和有关业务，本人愿意遵守下列各项规定：

１．有关委托的期货买卖，概由贵公司代理本人与对方的当事人订立契约，或由贵公司再行委托代理人与对方当事人订立契约。

２．有关上述契约的订立，如在国内，则按照国内的有关法规订立，如在国外，则按照所在国家的有关法规订立。凡代理本人所订立的契约，对于本人完全发生效力，本人不得持任何异议。

３．本委托合约订立后，贵公司应于本人另行签署授权书后正式执行本人帐户内的交易，一切交易由本人签署后立即生效，本人将承担应该承担的义务和后果，此授权除本人以书面通知贵公司终止外，合约继续有效。

４．贵公司或贵公司的代理人，因订立上述合约，或因买卖及有关业务而应支出的费用，包括税收、运输、存仓、管理和其他合理所需的款项，概由本人如数承担。

５．委托买卖的商品，其名称、商标、规格、数目、价格和订约以及交货付款的日期等均需另行填写“订单”，经本人或本人指定的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送请贵公司核实后执行。如果商品的价格未经本人或被授权人填明或约定，即以贵公司当日或当时所公布的价格为准，由贵公司记入订单，本人约对同意，绝无异议。

６．本人可以保证，所委托买卖的商品都以现款和实货交付与收受，并且负责承担履行契约规定的义务。本人应在贵公司先行储存款定数额的保证金（数额按交易所规定办），以备本人有应负责支付的款项而不及时支付时，由贵公司全权处理，并由贵公司事后通知本人，这样做手续完备，本人毫无异议。

７．上述保证金的数额，将根据本人所委托买卖商品的实际情况，由贵公司增加或减少，如果未能按照规定调整保证金数额时，贵公司可以停止代理本人买卖，必要时还可以终止委托关系，结清收支帐款，如有不足，任凭贵公司依法追讨赔偿，或留置本人所有的商品，任由处置。如果本人还有其他违反契约的情况，贵公司也可以照此办理。

８．如果本人有实际困难或特殊原因而不能以实货实物为交付或收受时，均请贵公司平仓了结契约后就帐面进行计算，由本人负责其损失或收益。

９．贵公司因受委托而代理买卖商品，所需的通讯和业务方面的费用，由贵公司按照会计标准核算（按照交易规则），都由本人负责支付花销。

１０．本人委托贵公司买卖的商品，其进出口和其他一切手续，以及信用证的开出，概由本人自行办理。

１１．本人把签字式样和印鉴留存贵公司，以便贵公司核对。

１２．本人将约定的联络方式及本人的通讯地址，应向贵公司登记，请依照使用。如果发生不正确的效果，均由本人负责。如果通讯地址和约定的联络方法需要变更时，本人应向贵公司重新登记。否则，如因而发生任何损害概由本人负责，而与贵公司无关。

１３．贵公司寄交本人的订单执行报表和帐单的邮寄后三天内除非由本人或贵公司管理部门经理提出修正外，均视为正确无误而不得提出异议。

１４．订单、通知书、印鉴卡、登记簿、帐册和有关文件的格式，均由贵公司订购使用。

１５．本委托书内约定的内容，如有不够完善的地方，可由贵公司酌情修改或补充，通知本人认可即生效。

１６．如有涉及法律的纠纷，在国内一律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条文为依据进行法律诉讼，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都由败诉的一方单独承担。

１７．本委托书的规定对于本人以后委托贵公司代理买卖商品及其有关业务全部有效，本契约将一直有效，除非双方同意终止契约。本人还委托贵公司代表本人签署和执行本人帐户内的交易。

１８．本人一切买卖订单的发生均可被视为本人深思熟虑后的决定，贵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仅供本人参考之用，并非交易获利的保证。

１９．贵公司制定的交易规则，应被视为本委托契约的一部分，由双方共同遵守，本人在签订本委托契约的同时接受贵公司交易规则的副本。

２０．本人特此声明已阅读并充分了解本委托契约书各条文的内容，特签名如下。

签署人姓名：＿＿＿＿＿＿＿＿＿＿＿签名：＿＿＿＿＿＿＿＿＿＿＿

（签章）

身份证

统一编号：＿＿＿＿＿＿＿＿＿＿＿＿电话：＿＿＿＿＿＿＿＿＿＿＿

住址：＿＿＿＿＿＿＿＿＿＿＿＿＿＿＿＿＿＿＿＿＿＿＿＿＿＿＿＿＿

证明人姓名：＿＿＿＿＿＿＿＿＿＿＿签名：＿＿＿＿＿＿＿＿＿＿＿

（签章）

身份证

统一编号：＿＿＿＿＿＿＿＿＿＿＿＿电话：＿＿＿＿＿＿＿＿＿＿＿

住址：＿＿＿＿＿＿＿＿＿＿＿＿＿＿＿＿＿＿＿＿＿＿＿＿＿＿＿＿＿

年月日

立委托书人……

中国国际期货上海公司上海xx交易所

代理协议书

协议书号

甲方：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驻上海xx交易所

地址：上海xx路xx号

xx宾馆xx房

代表：

邮政编码：xxxxxx

电话：xxxxx

传真：xxxxx

开户行：上海xx银行

xx交易办事处

银行帐号：xxxxxx

地址：

代表：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银行帐号：

期货委托协议合同

期货委托合同

(期货交易受任人)期货委托合同

期货经营委托合同

期货委托合同参考格式

期货委托合同样本

期货委托合同下载

期货交易委托合同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砂石料的供应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省道217朱诸路莱州界至国道309段大修工程第一合同段

二、砂石料名称、规格及价格

1-2cm碎石

0.5-1cm碎石

0-0.3cm碎石1-1.5cm碎石0.3-0.5cm碎石砂此价格固定不变，并均为含税价格。

三、质量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砂石料必须符合技术规范要求，并按《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1-20\_进行检验。

四、运输方式、交货地点及供料时间

1.运输方式：乙方负责组织自卸汽车运输供料，并负责装卸。

2.交货地点：乙方将砂石料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负责验收。

3.供料时间：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五、计量

砂石料由磅称数量为准，并按每方1.45吨折方计算。

六、结算方式与付款方式

结算方式：甲乙双方根据送货单定期对账，甲方根据确认的送货单进行结算。

付款方式：业主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给甲方，乙方同意甲方在业主拨付工程款到位后三日内才按比例支付材料款。特别约定，以上付款因业主方拨款进度受政府部门财政拨款计划的制约，如遇业主延期拨款，甲方付款予以延期，乙方对此没有异议。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

2.由于乙方所供砂石料质量不符合要求，而导致甲方返工或延误工期，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由于乙方原因砂石料规格不按照甲方指定规格送料、数量未按照甲方要求进场、未能及时按甲方要求时间送料没有按甲方要求时间及时供应而造成甲方损失，每逾期一天由乙方按工程所需砂石总价款的1%赔付甲方，乙方逾期3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业主方工程款拨付后，由于甲方没有按约定及时支付乙方材料款，每延后1天，需多支付乙方材料总价款的1%。

4.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免除承担违约责任，但必须及时通知对方。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24个月，合同中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三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日期：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三**

甲方（投资方）：身份证号码：电话：

乙方（理财方）：身份证号码：电话：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出资金，乙方出操作技术。就期货投资委托理财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专门帐户设于双方约定的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帐户姓名为：，账号为：初始存入的资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资金来源合法由甲方保证，中途追加资金另行计算。

2、甲方授权乙方为交易指令下达人，负责期货投资操作事宜。

3、利润定义：(甲方账户)期末资产–期初资产)

利润率=利润/期初资产x100%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乙方的投资理念是追求安全而长期稳定的利润，以超过80%的资金用于套利操作，在确保稳定盈利的同时，为了提高收益率，在比较确定的情况下，不超过20%的资金用于单边的操作。

1、本着投资有风险的原则，双方约定该投资帐户最大的损失不得超过总投资额的，此范围内的投资风险按以下第条执行，超过部分全部由乙方承担：

a：乙方承担最大损失的10%；利润甲方占80%，乙方占20%；

b：乙方承担最大损失的20%；利润甲方占70%，乙方占30%；

c：乙方承担最大损失的30%；利润甲方占60%，乙方占40%；

d：乙方承担最大损失的40%；利润甲方占50%，乙方占50%；

e：乙方不承担任何亏损；利润甲方占90%，乙方占10%；

2、协议期间，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日收市日为当月结算日，则在次月3日内进行利润结算。通过转账进入乙方的约定银行帐户。如资金是30日后进入投资帐户的则在下一月3日进行结算，并在结算后次月3日内进行利润分配。

3、乙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以专业的投资分析及决策方法，努力实现委托人投资收益最大化。

4、甲方对帐户有检查、监督的权力，但不得参与任何开仓与平仓的交易。甲方可以为乙方提供相关的市场信息，但不能参与或干涉乙方的正常投资决策。如果甲方强行下单。一切后果由甲方独自承担，与乙方无关，双方结算仍以乙方的业绩为准。

5、协议期未满，且帐户权益、资金不低于该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和减小投资额度，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6、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投资收益则视为甲方违约。

7、合同到期后，乙方未能按约定补齐亏损资金视为乙方违约。

因甲方或乙方单方面违约造成本协议终止，违约方须向另一方支付投资额的3%违约金。

1、本协议的条款是在双方自觉自愿地原则签署的，双方须自觉遵守。个别条款存在的瑕疵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解决，协议不成可通过诉讼形成解决。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本人已充分理解委托理财服务的风险性，并愿意承担相应风险。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期货委托协议合同

期货委托合同

(期货交易受任人)期货委托合同

期货经营委托合同

期货交易委托协议合同

期货委托合同参考格式

期货委托合同样本

期货委托合同下载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四**

甲方（投资方）：身份证号码：电话：

通信地址：

乙方（理财方）：身份证号码：电话：

通信地址：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出资金，乙方出操作技术。就期货投资委托理财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专门帐户设于双方约定的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帐户姓名为：，账号为：初始存入的资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资金来源合法由甲方保证，中途追加资金另行计算。

2、甲方授权乙方为交易指令下达人，负责期货投资操作事宜。

3、利润定义：(甲方账户)期末资产–期初资产)

利润率=利润/期初资产\*100%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乙方的投资理念是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追求适度稳定的利润，以国内商品以及股指期货市场为交易标的，进行单边，套利以及套期保值交易。

1、本着投资有风险的原则，双方约定该投资帐户最大的损失不得超过总投资额的\_\_\_\_\_。在超过亏损限额的80%时，即权益低于初始账户资金总额的\_\_\_\_\_\_时甲方有权单方面停止协议。

3、到\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乙方平掉账户的所有头寸，以结算后的账面权益计算协议期间利润，若利润率大于等于20%，甲方须在3个工作日内将报酬汇入乙方的约定银行帐户。

4、乙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以专业的投资分析及决策方法，努力实现委托人投资风险可控，收益最大化。

5、甲方对帐户有检查、监督的权力，但不得参与任何开仓与平仓的交易。甲方可以为乙方提供相关的市场信息，但不能参与或干涉乙方的正常投资决策。如果甲方强行下单。一切后果由甲方独自承担，与乙方无关。

6、协议期未满，且帐户权益、资金不低于该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和减小投资额度，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7、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投资收益则视为甲方违约。

1、本协议的条款是在双方自觉自愿地原则签署的，双方须自觉遵守。个别条款存在的瑕疵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解决，协议不成可通过诉讼形成解决。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五**

甲方（投资方）：身份证号码：电话：

通信地址：

乙方（理财方）：身份证号码：电话：

通信地址：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出资金，乙方出操作技术。就期货投资委托理财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专门帐户设于双方约定的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帐户姓名为：，账号为：初始存入的资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资金来源合法由甲方保证，中途追加资金另行计算。

2、甲方授权乙方为交易指令下达人，负责期货投资操作事宜。

3、利润定义：(甲方账户)期末资产–期初资产)

利润率=利润/期初资产\*100%

二、本协议为12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操作理念：

乙方的投资理念是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追求适度稳定的利润，以国内商品以及股指期货市场为交易标的，进行单边，套利以及套期保值交易。

四、合作模式及双方权益

1、本着投资有风险的原则，双方约定该投资帐户最大的损失不得超过总投资额的\_\_\_\_\_。在超过亏损限额的80%时，即权益低于初始账户资金总额的\_\_\_\_\_\_时甲方有权单方面停止协议。

3、到\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乙方平掉账户的所有头寸，以结算后的账面权益计算协议期间利润，若利润率大于等于20%，甲方须在3个工作日内将报酬汇入乙方的.约定银行帐户。

4、乙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以专业的投资分析及决策方法，努力实现委托人投资风险可控，收益最大化。

5、甲方对帐户有检查、监督的权力，但不得参与任何开仓与平仓的交易。甲方可以为乙方提供相关的市场信息，但不能参与或干涉乙方的正常投资决策。如果甲方强行下单。一切后果由甲方独自承担，与乙方无关。

6、协议期未满，且帐户权益、资金不低于该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和减小投资额度，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7、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投资收益则视为甲方违约。

五、执行条例

1、本协议的条款是在双方自觉自愿地原则签署的，双方须自觉遵守。个别条款存在的瑕疵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解决，协议不成可通过诉讼形成解决。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客户告知：

本人已充分理解委托理财服务的风险性，并愿意承担相应风险。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为更好的种植蔺草，提高经济效益，增加各方面的收入，现就甲方委托乙方统一管理租田，并雇请农户种植蔺草事宜协商一致如下：

1、乙方负责租田亩(需得到甲方认可)，价格为每亩\_\_\_\_\_\_元，由乙方垫付，手续妥后到甲方领取。如由于租田而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由租田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草秧、机耕、灌水、施肥治虫、种植等一切费用由甲方支付，乙方负责具体操作并根据甲方要求按时完成。

2、甲方付给乙方平整水田施肥、治虫、布网打草脑、拔桩头、叠桩头等一切费用每亩\_\_\_\_\_\_元，管理费\_\_\_\_元，合计\_\_\_\_元/亩。甲方每月作不定期检查，提出指导性意见，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化肥、农药等向甲方领用，并办理好手续。

3、蔺草应切四边围沟，包括进出水的大沟，具体切沟施肥、治虫、打脑、布网等一切农活，甲方根据农时及相关天气情况均作指导性时间表，乙方具体按规程操作。如有拖延时间等违规操作，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4、网桩头由甲方提供，平整、锯节、销节，解旧网等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将桩头连接到地头(以通车道为止)，其他搬运由乙方负责。

5、根据需要，部分草要进行严格的后期管理，及时起网加固，做到不倒伏，所需要的绳子等由甲方提供。

6、如乙方中途不听指挥，有意闹事的或偷化肥、农药等，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并可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情节严重的，可请司法机关解决。

7、拔桩头时有断桩，乙方负责挖出。蔺草收割后，乙方应将网收回、理好，按指定地点堆放好，数量不能有短少，如有短少要照价赔偿。

8、种草前的晚稻草以及蔺草收割后的废蔺草由乙方负责烧掉。如由于烧废蔺草而发生纠纷或造成损害，由乙方自行解决。

9、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操作和管理，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10、付款方式按乙方需要由乙方经办人到甲方领用，作预付款，待蔺草收割后最终结清。

11、违约责任：甲方如若发生迟延付款，应按逾期日以未付款的`3%作为违约金付给乙方。

12、其它事项

本合同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若有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致使不能履行的，双方应时协商处理;如有纠纷，可自行协商或请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提起诉讼或申请仲裁。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生效，到合同履行完毕时终止。

甲方：\_\_\_\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甲方提供\_\_\_\_\_\_\_\_\_期货投资账户\_\_\_\_\_\_\_\_\_与资金，委托乙方进行交易与操作。

二、为了确保甲方的账户与资金安全，乙方在交易前必须向甲方交一定的风险保证金，甲方提供给乙方所交保证金的5倍资金的帐户操作，乙方须付每个月甲方提供资本金的1分的利息。

三、帐户交易赢利后双方开始提取利润，甲方提取3成，乙方提取7成，同样乙方承担全部交易风险，甲方不承担交易风险。乙方交易如果产生亏损，在乙方向甲方交纳的风险保证金里扣除。

四、甲方只收取交易手续费（附表如下），不收取其他费用。

五、交易场地：乙方选择在家操作，或者现场操作。

六、乙方须注重资金操作风险，在风险保证金亏损达到70%时应主动减仓和止损，否则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强行平仓，如果乙方产生亏损超过所交保证金，甲方有对乙方资金的追溯权。

七、甲方为乙方提供一个独立帐户操作。

八、由于网络及交易所的原因或者不可预测的因素造成交易受阻，甲方不承担责任。但甲方在乙方出现这些情况或者其它意外导致无法平仓时，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在较短的时间内采取平仓措施，避免乙方亏损持续扩大。

九、终止合作时甲方应该及时退还乙方此时所剩有的风险保证金和赢利。盈亏以每天结算后甲方给乙方所发电子邮件对帐单确认为准，乙方当日签收后不持异议是为生效。

十、签定合同时候，乙方到甲方所在地当面签定。

十一、甲方提供帐户的密码乙方无权修改，如果擅自修改密码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负责。甲方无条件地收回帐户，所余保证金不退，停止合作。

十二、交易细则：

1、所有品种做隔夜（只能在自有资金2倍以内）。

2、所有持仓在下午2：55分后，甲方有权平仓处理，我们强平不符规定的持仓后再开新仓的赢利扣除。

2、入金制度：乙方按计划向甲方提供的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汇入交易的保证金，汇出后及时通知甲方，乙方在入金后2小时之内，甲方提供帐户密码操作。

3、结算制度：根据账户盈利结算一次，双方一起通知期货公司放开权限出金汇入乙方的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亏损到自有资金只有20%时，账户终止合作，把剩余资金汇入乙方账户。

4、乙方交易过程中盘中节余保证金不得少于总交保证金的20%（最大亏损不得大于80%），少于20%甲方有权进行强平。

5、如果交易中乙方资金风险达到警戒线以下，乙方应该主动平仓后休息或者及时追加保证金后方可继续交易，如果甲方强行平仓后乙方在没有追加保证金的情况下再行继续开仓，赢利部分将全部扣除（该笔交易），亏损自行负责；十三、甲方对乙方有责任与义务按约定时间与按结算金额出金，如果违约，甲方应该赔偿乙方保证金的一倍。

联系地址：\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日期：\_\_\_\_\_\_\_\_\_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八**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甲方提供\_\_\_\_\_\_\_\_\_期货投资账户\_\_\_\_\_\_\_\_\_与资金，委托乙方进行交易与操作。

二、为了确保甲方的账户与资金安全，乙方在交易前必须向甲方交一定的风险保证金，甲方提供给乙方所交保证金的5倍资金的帐户操作，乙方须付每个月甲方提供资本金的1分的\'利息。

三、帐户交易赢利后双方开始提取利润，甲方提取3成，乙方提取7成，同样乙方承担全部交易风险，甲方不承担交易风险。乙方交易如果产生亏损，在乙方向甲方交纳的风险保证金里扣除。

四、甲方只收取交易手续费（附表如下），不收取其他费用。

五、交易场地：乙方选择在家操作，或者现场操作。

六、乙方须注重资金操作风险，在风险保证金亏损达到70%时应主动减仓和止损，否则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强行平仓，如果乙方产生亏损超过所交保证金，甲方有对乙方资金的追溯权。

七、甲方为乙方提供一个独立帐户操作。

八、由于网络及交易所的原因或者不可预测的因素造成交易受阻，甲方不承担责任。但甲方在乙方出现这些情况或者其它意外导致无法平仓时，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在较短的时间内采取平仓措施，避免乙方亏损持续扩大。

九、终止合作时甲方应该及时退还乙方此时所剩有的风险保证金和赢利。盈亏以每天结算后甲方给乙方所发电子邮件对帐单确认为准，乙方当日签收后不持异议是为生效。

十、签定合同时候，乙方到甲方所在地当面签定。

十一、甲方提供帐户的密码乙方无权修改，如果擅自修改密码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负责。甲方无条件地收回帐户，所余保证金不退，停止合作。

十二、交易细则：

1、所有品种做隔夜（只能在自有资金2倍以内）。

2、所有持仓在下午2：55分后，甲方有权平仓处理，我们强平不符规定的持仓后再开新仓的赢利扣除。

2、入金制度：乙方按计划向甲方提供的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汇入交易的保证金，汇出后及时通知甲方，乙方在入金后2小时之内，甲方提供帐户密码操作。

3、结算制度：根据账户盈利结算一次，双方一起通知期货公司放开权限出金汇入乙方的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亏损到自有资金只有20%时，账户终止合作，把剩余资金汇入乙方账户。

4、乙方交易过程中盘中节余保证金不得少于总交保证金的20%（最大亏损不得大于80%），少于20%甲方有权进行强平。

5、如果交易中乙方资金风险达到警戒线以下，乙方应该主动平仓后休息或者及时追加保证金后方可继续交易，如果甲方强行平仓后乙方在没有追加保证金的情况下再行继续开仓，赢利部分将全部扣除（该笔交易），亏损自行负责；十三、甲方对乙方有责任与义务按约定时间与按结算金额出金，如果违约，甲方应该赔偿乙方保证金的一倍。

联系地址：\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日期：\_\_\_\_\_\_\_\_\_

文档为doc格式

-->

-->[\_TAG\_h3]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九

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email：\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email：\_\_\_\_\_\_\_\_\_

本着公平、公正、自愿和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已在\_\_\_\_\_\_\_\_\_开立期货账户：

姓名：\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2、该账户委托乙方进行国内期货买卖操作。具体委托期限由\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乙方将以自己的专业技能、信息优势、特定的技术及理论以及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职业规范为甲方买卖国内期货合约。

4、在委托期内，为增强双方的透明度，甲方有权随时查询上述账户的交易情况，但不得干扰乙方操作，不得擅自改变乙方正常的交易。否则，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5、当亏损超过资金的\_\_\_\_\_\_\_\_\_％时乙方必须通过电话或email的方式通知甲方，此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6、盈利分配：为保障双方的利益，以期货交易结算单为准，每达到盈利\_\_\_\_\_\_\_\_\_％以上（含\_\_\_\_\_\_\_\_\_％），双方结算一次。甲乙双方按盈利额\_\_\_\_\_\_\_\_\_的比例分配（即：甲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乙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

7、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8、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着公平、公正、自愿和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已在\_\_\_\_\_\_\_\_\_\_\_\_\_\_\_\_\_开立期货账户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该账户委托乙方进行国内期货买卖操作。具体委托期限由\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3．乙方将以自己的专业技能、信息优势、特定的技术及理论以及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职业规范为甲方买卖国内期货合约。

4．在委托期内，为增强双方的透明度，甲方有权随时查询上述账户的交易情况，但不得干扰乙方操作，不得擅自改变乙方正常的交易。否则，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5．当亏损超过资金的\_\_\_\_\_\_\_\_\_％时乙方必须通过电话或email的方式通知甲方，此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6．盈利分配：为保障双方的利益，以期货交易结算单为准，每达到盈利\_\_\_\_\_\_\_\_\_％以上（含\_\_\_\_\_\_\_\_\_％），双方结算一次。甲乙双方按盈利额\_\_\_\_\_\_\_\_\_的比例分配（即：甲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乙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

7．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8．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

鉴于：

1、甲方对期货投资工具具有充分认识，为实现通过期货市场获得投资收益、实现资产增值的目的，有能力并愿意承担期货投资所隐含的经济政策风险、期货交易风险和投资技术风险，甲方决定选择期货投资以期实现资产增值，并已在期货经纪公司开立期货投资账户。

2、乙方专门从事期货市场的研究和投资业务，拥有一批专业的期货投资管理人员，具有良好的期货市场投资业绩。根据我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管理期货投资账户，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委托乙方管理其在期货经纪公司开立的期货投资账户(又称管理账户)，账户名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委托乙方管理的期货投资资金(以下称基准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元整)。签署本协议后\_\_\_\_\_\_\_\_\_个交易日内，甲方应使委托乙方管理的期货投资账户内的资金达到该基准金额。

3、委托期内，除依本协议约定或甲方为向乙方支付委托管理费和绩效奖励之外，甲方不应从期货投资账户内提取资金。甲方依本协议约定提取资金的，提取后期货投资账户内的实际基准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_\_\_\_\_\_\_\_\_万元。

1、甲方委托乙方管理期货投资账户的期限为\_\_\_\_\_\_\_\_年，从本协议生效后第\_\_\_\_\_\_\_\_\_个交易日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委托期内，甲方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延长委托期限。

1、委托期内，甲方全权委托乙方对期货投资账户内的资金进行期货品种投资安排、全面负责该账户的投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做出交易决策和下达交易指令)，决定该账户买卖期货合约的时间、品种、数量和方向;乙方在期货经纪公司下达的交易指令及交易结果，甲方均予以承认。

2、乙方为甲方管理上述期货投资账户，应遵守相关期货经纪公司及期货交易所关于期货投资和交易的有关规定，投资的期货品种限于国内期货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的品种。

3、甲方委托乙方管理上述期货投资账户的目的为投机获利而非套期保值，乙方不得代甲方进行实物交割。

4、甲方尊重乙方对该账户的独立管理。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应自行通过该期货投资账户下达期货交易指令，或另行委托他人通过该期货投资账户下达期货交易指令。

1、签署本协议时，甲方应将其在有关期货经纪公司开户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保证金入金凭证等)原件交乙方确认，并向乙方提供复印件一套，以供乙方正确实施受托义务。

2、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应将期货投资账户的指令下达权排他性地以书面形式授予乙方，由乙方指定具体投资管理人员负责管理，并将该授权明确写入相关期货经纪公司的期货经纪合同中。

3、本协议生效后、委托期限开始前，甲方应将管理账户的交易密码告知乙方，乙方应该修改该密码，及可以不向甲方透露。委托期内，为避免干扰乙方的交易活动，甲方不应私自修改该密码。确有需要的，应在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及不影响乙方交易活动的情形下修改，并应立刻告知乙方，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4、本协议生效后、委托期限开始前，甲方应将管理账户的查询密码书面告知乙方，同时甲方也应保留该密码，以便于双方随时查询了解管理账户的投资交易详情。甲方拟修改该密码，需即刻书面告知乙方。

5、委托期内，甲方向管理账户增加存入资金，视为增加委托乙方管理的期货交易资金，以增加后的资金为本协议基准金额。

6、委托期内，若甲方需从管理账户提取资金，导致管理资金减少的，应事先经乙方同意，以提取后的资金为本协议基准金额。(依本协议约定或用于向乙方支付委托管理费和绩效奖励的，不在此限，不视为减少本协议基准金额)。

7、委托期内，甲方不应未经乙方书面同意，自己或委托他人对管理账户实施交易。

8、委托期内，若甲、乙双方未协议延长管理期限，或延长的管理期限已届满，乙方应在该期限或延长的期限届满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之前，对管理账户进行平仓。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1、管理费用由固定管理费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

2、固定管理费每\_\_\_\_\_\_\_\_\_个月支付一次，年费率为管理资金的\_\_\_\_\_\_\_\_\_%。甲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一周内向乙方支付前\_\_\_\_\_\_\_\_\_个月的固定管理费，共计人民币\_\_\_\_\_\_\_\_\_元;管理期内第\_\_\_\_\_\_\_\_\_个月的\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后\_\_\_\_\_\_\_\_\_个月的固定管理费。委托期内，管理资金有增加的，按增加后的基准金额计算固定管理费，并于增加之次月计付。

3、绩效奖励每\_\_\_\_\_\_\_\_\_个月支付一次，届满\_\_\_\_\_\_\_\_\_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结算基准日。当管理期每满\_\_\_\_\_\_\_\_\_个月，管理账户的盈利情况达到下列条件时，甲方应在该\_\_\_\_\_\_\_\_\_个月届满后的\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绩效奖励：

(1)管理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与甲方管理资金之比小于或等于100%时，甲方按\_\_\_\_\_\_\_\_\_%的比例向乙方计付绩效奖励。计算公式如下：绩效奖励(账户期末余额-账户本金)25%。

(2)管理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与甲方管理资金之比超过100%时，甲方按\_\_\_\_\_\_\_\_\_%的比例向乙方计付绩效奖励。计算公式如下：绩效奖励(账户期末余额-账户本金)35%。风险提示：

合同中应明确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利于受委托人在权利范围内完全履行义务，顺利完成委托事项，如果在合同履行期间内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也有清楚的尺度衡量自己行为得失，便于争议的解决。

1、按照本协议的规定享有该账户的投资收益。

2、为乙方及时、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提供便利。

3、对其在相关期货经纪公司开立账户的真实性、提供资料的合法性及管理资金来源的合法性独立承担完全的责任。

4、承担与管理账户投资收益有关的全部税费。

5、每日确认、签署期货经纪公司出具的.每日交易结算单，随时查阅了解管理账户的投资交易和盈亏情况。

6、不干涉乙方就管理账户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甲乙双方另有书面约定的除外)。

7、针对期货交\_\_\_\_市场高风险高回报的特点，为减轻或减少亏损，必要时及时做出是否继续进行或终止投资交易的决定。

8、按时向乙方支付管理费用。

9、全面、及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1、勤勉、谨慎、尽责地管理管理账户，以专业的投资分析和决策方法，实现甲方投资收益的最大化。

2、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期货交易管理政策。

3、在本协议约定的受托权限和范围内进行投资决策，履行受托义务。

4、遇重大事项、期货市场出现重大行情波动，或本协议第五条约定的情形时，应及时报告甲方。

5、按照本协议的规定收取管理费用。

6、全面、及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风险提示：

委托人须按委托合同的约定预付费用，如果受托人为处理委托事务垫付了必要的费用，委托人应当偿还该费用及其利息。如委托人违反上述义务而给受托人造成损失,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受托人不履行委托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也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对于受托人在处理委托事务时是否按约定履行了义务，应根据具体的情形做出判断。

1、甲乙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均不得泄露该账户操作策略或财务状况等商业机密。

2、甲乙双方在约定时限内未能按时支付对方盈利金额或者亏损金额的，应从应付之日起每日按应付金额的\_\_\_\_\_\_\_\_\_%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2、若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则提交\_\_\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解决。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甲方将全部资金存入约定的账户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二**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业务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业务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为乙方提供期货交易服务的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乙方委托甲方按照乙方交易指令为乙方进行期货交易;甲方接受乙方委托，并按照乙方交易指令为乙方进行期货交易。

第二条甲方根据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执行乙方交易指令。甲方有义务将交易结果转移给乙方，乙方有义务对交易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由于市场原因乙方交易指令部分或者全部无法成交，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三条乙方开户的最低保证金标准为\_\_\_\_\_\_\_\_\_元。乙方资金不足\_\_\_\_\_\_\_\_\_元的，甲方不得为乙方开户。

保证金可以现金、本票、汇票和支票等方式支付，以本票、汇票、支票等方式支付保证金的，以甲方开户银行确认乙方资金到帐后方可开始交易。

第四条乙方可根据期货交易所规则以可上市流通国库券或者标准仓单等质押保证金。同时，乙方授权甲方可将其质押物转质或者以其他方式处置。

第五条乙方应当保证其资金来源的合法性。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资金来源说明，乙方对说明的真实性负保证义务。必要时，甲方可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证明。

第六条甲方有权根据期货交易所的规定或者市场情况调整保证金比例。甲方调整保证金，以甲方发出的调整保证金公告或者通知为准。

第七条在甲方有理由认为乙方持有的未平仓合约风险较大时，有权对乙方单独提高保证金比例。在此情形下，提高保证金通知单独对乙方发出。

第八条乙方在下达新的交易指令前或者在其持仓过程中，应随时关注自己的持仓、保证金和权益变化。

第九条甲方以风险率(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方式)来计算乙方期货交易的风险。

风险率(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方式)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由甲方、乙方约定)。

第十条乙方因交易亏损或者其他原因，交易风险达到约定的风险率(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条件)时，甲方将按照《期货经纪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发出追加保证金的通知，乙方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开市前及时追加保证金或者采取减仓措施。否则，甲方有权在事先未通知的情况下，对乙方的部分或者全部未平仓合约强行平仓，直至乙方的交易风险达到约定的风险率(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条件)。乙方应承担强行平仓的手续费及由此发生的损失。

第十一条只要甲方选择的平仓价位和平仓数量在当时的市场条件下属于合理的范围，乙方承诺不因为强行平仓的时机未能选择最佳价位和数量而向甲方主张权益。

前款所称“合理的范围”指按照期货经纪业的执业标准，已经以适当的技能、小心谨慎和勤勉尽责的态度执行强行平仓。

第十二条除非乙方事先特别以书面形式声明并得到甲方的确认，甲方对乙方在不同期货交易所的未平仓合约统一计算风险。当乙方保证金不足使乙方交易风险达到约定的风险控制条件时，甲方有权停止乙方开新仓，并可对乙方持有的未平仓合约进行平仓。

乙方在甲方实际控制若干交易账户时，甲方有权对其合并计算风险。

第十三条由于期货交易所编码规则的不同，乙方可能在不同的期货交易所将拥有不同的交易编码。在这种情况下，乙方在不同的交易编码下同时存在盈利和亏损时，在亏损部分未得到充分填补前，乙方不得要求提取盈利部分。

第十四条甲方采取\_\_\_\_\_\_\_\_\_\_\_\_\_\_\_\_\_\_(甲方、乙方约定方式)向乙方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书、强行平仓通知书。

甲方在每一交易日闭市后按照\_\_\_\_\_\_\_\_\_\_\_\_\_\_\_\_\_\_(甲方、乙方约定方式)向乙方发出每日交易结算单。

甲方按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乙方约定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提供上月交易结算月报。

第十五条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每日交易结算单、交易结算月报的.记载事项有异议的，应当(按照甲方、乙方约定的方式和时间)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未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视为乙方对记载事项的确认。

第十六条甲方或者乙方要求变更本章的约定事项，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经对方确认后方生效。否则，由此造成的通知延误或者损失均由该方负责。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电话：\_\_\_\_\_\_\_\_\_;传真：\_\_\_\_\_\_\_\_\_.(双方可以约定其他通讯方式)

第二十条乙方如需变更其指令下达人、资金调拨人或者变更业务往来方式，需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按规定程序确认后方生效。乙方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担。

第二十一条乙方交易指令可以通过书面、电话、电脑等方式下达。书面方式下达的指令必须由乙方或者其指令下达人签字。电话、电脑等方式下达指令的，甲方有权进行同步录音或者用其他方式保留原始指令记录。乙方同意，电话录音、电脑记录等业务过程中形成的记录与书面指令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乙方可以约定采用某种指令下达方式)。

第二十二条甲方有权审核乙方的指令，包括保证金是否充足，指令内容是否齐全和明确，是否违反有关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等，以确定指令的有效和无效;当确定乙方的指令为无效指令时，甲方有权拒绝执行乙方的指令。

第二十三条乙方在发出指令后，可以在指令未成交或者未全部成交之前向甲方要求撤回或者修改指令。但如果该指令已经在期货交易所成交，乙方则必须承担交易结果。

第二十四条乙方若申请套期保值头寸，应当按照相关期货交易所的规定提供相应的文件或者证明，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有效承担责任，甲方应协助乙方申请套期保值头寸。

第二十五条甲方对乙方的期货交易实行每日无负债结算。只要乙方在该交易日进行过交易或者有持仓，甲方均应在每个交易日闭市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发出显示其账户权益状况或者成交结果的交易结算单。

第二十六条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后，甲方应根据原始指令记录和交易记录及时核实。当对与交易结果有直接关联的事项发生异议时，为避免损失的可能发生或者扩大，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异议时，有权将发生异议的未平仓合约进行平仓。由此发生的损失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

第二十七条甲方的交易结果不符合乙方的交易指令，或者强行平仓不符合约定条件，甲方有过错并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闭市前重新执行乙方交易指令，或者恢复被强行平仓的头寸，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

第二十八条乙方应当在甲方统一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出交割申请。乙方申请交割，应符合期货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的实物交割申请。

第二十九条乙方应当在甲方统一规定的期限前，向甲方提交足额的交割资金或者标准仓单、增值税发票等期货交易所要求的凭证及票据。

超过上述规定的期限，乙方未下达平仓指令，也未向甲方提交前款资金、凭证及票据，甲方有权在未通知乙方的情况下，对乙方的未平仓合约进行平仓，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结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十条交割通知、交割货款交收或实物交付及交割违约处理办法依照相关期货交易所和甲方的交割业务规则执行。

第三十一条甲方在期货交易所指定结算银行开设期货保证金账户，代管乙方交存的保证金以及质押的可上市流通国库券。

第三十二条甲方为乙方设置保证金明细帐，并在每日交易结算单中报告保证金账户余额和保证金的划转情况。

第三十三条在下列情况下，甲方有权从乙方保证金账户中划转保证金

(一)依照乙方的指示支付结余保证金;

(二)为乙方向期货交易所交存保证金或者清算差额;

(三)为乙方履约所支付的实物交割货款或者乙方未履约情况下的违约罚款;

(四)乙方因违法、违规被监管部门或者期货交易所予以罚款，甲方为乙方支付罚款;

(五)为乙方支付的仓租或者其他费用;

(六)乙方应当向期货经纪公司、期货交易所支付的手续费和其他费用以及相关税项;

(七)甲方与乙方签订的书面协议中双方同意的划款事项。

第三十四条乙方保证金属于乙方所有。甲方因破产或者其他原因无法从事期货经纪业务时，乙方的保证金不得用来抵偿甲方的债务或者挪作他用。

第三十五条甲方应当在营业场所向乙方提供国内期货市场行情及与交易相关的分析报告服务。甲方提供的任何关于市场的分析和信息仅供乙方参考，不构成对乙方下达指令的指示、诱导或者暗示。

乙方应当对自己的交易行为负责，不得以根据甲方的分析或者信息入市为理由，对交易亏损要求甲方承担责任。

第三十六条甲方应当以发放培训教材等方式向乙方提供期货交易知识和交易技术的培训服务。

第三十七条乙方有权随时查询自己的原始交易凭证，有权随时了解自己的账户情况，甲方应当予以积极配合。

第三十八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代理进行期货交易的手续费。手续费收取的标准按附表执行。

第三十九条乙方支付给期货交易所的各

项费用以及涉及乙方的税项由乙方承担，前述费用不在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手续费之内。

第四十条由于地震、火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甲方不承担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第四十一条由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或者相关期货交易所规则的改变、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导致乙方所承担的风险，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四十二条由于通讯设施中断、电脑程序故障、电力中断等原因导致指令传达、执行延迟，甲方没有过错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后，于乙方开户资金汇入甲方账户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如有变更、修改或补充，双方需协商一致并签订变更、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四十五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本合同未列明的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规章、政策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章程、规则和本公司有关的业务细则以及期货交易惯例执行。

(一)乙方具备下列情形之一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期货监管部门、期货交易所的工作人员;

3.本公司职工及其配偶、直系亲属;

4.期货市场禁止进入者;

5.金融机构、事业单位和国家机关;

6.未能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批准文件的国有企业或者国有资产占控股地位或者主导地位的企业。

7.单位委托开户未能提供委托授权文件的;

8.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乙方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者终止;

(三)乙方被人民法院宣告进入破产程序;

(四)乙方在甲方的账户被提起诉讼保全或者扣划;

(五)乙方出现其他法定或者约定解除合同条件的情况。

乙方应对甲方进行账户清算的费用和清算后的债务余额负全部责任。

第四十七条甲方因故不能从事期货业务时，甲方应当采取必要措施妥善处理乙方的持仓和保证金。经乙方同意，甲方可以将客户持仓转移至其他期货经纪公司，同时转移乙方保证金。由此产生的有关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四十八条乙方可以通过撤销账户的方式，终止与甲方的期货经纪合同。

甲方、乙方终止委托关系，乙方应当办理销户手续。

(一)提请仲裁;

(二)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十条甲方的《开户申请表》、《客户须知》及《客户声明》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要与本合同同时签署。

第五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三**

甲方（持卡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股东代码：\_\_\_\_\_\_\_\_\_

地址及邮编：\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e-mail 地址：\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的交易规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开通\_\_\_\_\_\_\_\_\_业务，委托乙方代理证券交易，并通过乙方提供的\_\_\_\_\_\_\_\_\_等多种接入方式进行证券委托交易等事项，达成本协议，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甲方熟悉并自愿遵守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_\_\_\_\_\_\_\_\_证券交易规定》和《\_\_\_\_\_\_\_\_\_储蓄卡章程》、《储蓄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

第二条甲方保证在申请开通\_\_\_\_\_\_\_\_\_时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并对其所提供资料形成的结果负责。提供的资料包括本人建行储蓄卡、居民身份证及复印件、上海股东代码卡/深\*证券账户及复印件。

第三条甲方同意按照不高于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标准缴纳有关交易费用。

第四条甲方若需选择乙方作为其在上海\*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指定交易代理机构时，本协议上所填上海股东代码即为甲方指定交易的账户，双方同意并遵守上海\*券交易所拟订并公布的《指定交易协议书》内容。

第五条甲方使用互联网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的规定，承担因违反上述规定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后果。

第六条乙方郑重提请甲方务必注意股东代码、资金帐号、网上委托证书、证书密码及交易密码的保管和保密，凡使用甲方设定的密码以及此类数据信息进行的交易，均视为甲方本人所为的有效交易。依据密码等电子信息办理的各种委托交易所产生的电子信息记录均为该项交易的有效凭证。其所产生的全部经济和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甲方通过乙方提供的各种接入平台进行证券交易委托时，应遵守乙方相关的使用规定。甲方的委托记录以乙方的电脑记录为准，甲方对其委托交易的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甲方在开通\_\_\_\_\_\_\_\_\_后，乙方将为甲方从事下列委托事项：

1.接受并执行甲方通过\_\_\_\_\_\_\_\_\_等多种接入方式所发出的委托指令；

2.代理甲方进行与每次有效委托买卖交易有关的成交后的有价证券的交割结算事宜；

3.代理领取甲方应有的分红派息；

4.协助办理甲方\*券账户中有效证券的托管和转托管事宜；

5.以适当方式为甲方提供交易查询、对帐及其他与证券交易有关的市场服务。

第九条甲方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存入甲方在\_\_\_\_\_\_\_\_\_银行同名储蓄卡账户。\_\_\_\_\_\_\_\_\_银行按照甲方的申请和授权以及乙方提供的数据，代理甲方办理交易结算资金的自动划转。

第十条\_\_\_\_\_\_\_\_\_根据乙方提供的数据，将分红派息款转入甲方交易结算资金账户对应的储蓄卡账户。

第十一条乙方承诺：保守甲方开户资料和委托事项的秘密。但因司法机关和证券监管机关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权调查机关要求提供甲方的开户资料、委托交易纪录等不在此限。

第十二条甲方若已经在其他证券公司办理指定交易，甲方必须在向原指定证券公司办理撤销指定交易后，方可向乙方重新申请办理指定交易。乙方和\_\_\_\_\_\_\_\_\_银行对甲方因在原指定处办理有关手续不妥而影响在乙方处的正常交易所可能遭致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默认甲方参加每次新股配售，且不承担因申报成功或认购成功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第十四条甲方承诺其用于接驳\_\_\_\_\_\_\_\_\_的电脑系统是安全可靠的，对于因甲方电脑系统故障、感染病毒以及被非法入侵等原因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五条甲方若遗失储蓄卡及对应活期储蓄存折，应按照\_\_\_\_\_\_\_\_\_银行的规定办理挂失手续；若股东代码卡遗失，还需向证券登记公司等相关机构办理挂失。在挂失手续生效前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六条乙方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形式和期限保存甲方的委托记录和交易资料。

第十七条因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的甲方损失，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乙方按甲方的委托指令向交易所申报，但委托在有效期内因非乙方或非\_\_\_\_\_\_\_\_\_银行原因未能成交而造成的甲方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九条因政策重大变化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二十条因不可预测和不可控制的因素以及其他意外原因，致使系统故障、设备故障、通讯故障、停电及出现其他突发事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二十一条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所有咨询服务，仅作为投资参考，甲方应以自己的独立判断进行投资。甲方通过乙方进行的任何证券投资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和\_\_\_\_\_\_\_\_\_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二十二条因甲方未履行交易交收责任或由于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甲方透支买入股票的，乙方享有对甲方托管在乙方\*券的留置权。甲方在经催告后仍不按照乙方或\_\_\_\_\_\_\_\_\_银行通知履行义务或予以赔偿的，乙方和\_\_\_\_\_\_\_\_\_银行有权处置与甲方债务相当的证券和资金。当甲方的全部证券和资金不足以抵偿其债务时，乙方和\_\_\_\_\_\_\_\_\_银行对甲方保留追索权。

第二十三条乙方对本协议条款有修改和解释权。若需补充或修改协议条款，则须将新内容以公告形式告知甲方，甲方若有异议应在公告后30天内到原开户点办理相应手续，否则视为甲方接受新内容，并将公告的内容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二十四条《\_\_\_\_\_\_\_\_\_证券交易规定》的修改一经公布即为有效，无须另行通知。

第二十五条协议双方如有争议，应尽可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双方同意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六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二十七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在甲方办理\_\_\_\_\_\_\_\_\_销户手续后终止。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四**

甲方：

乙方：.

丙方：

兹以甲方依\_\_\_\_\_\_\_\_\_规定，与丙方签订全权委托投资契约，赋予丙方就全权委托投资资产得全权代理甲方执行期货之买卖交易行为;并与保管机构签订委任契约，赋予保管机构就上开因交易所需结算交割之全权代理权。为此由甲方、保管机构并会同丙方，与乙方共同依\_\_\_\_\_\_\_\_\_业务规则、期货经纪商受托契约准则及相关法令章则规定，签订本契约并同意遵守下列条款：

\_\_\_\_\_\_\_\_\_\_\_\_\_\_\_\_\_期货交易所章程、业务规则、受托契约准则、期货商业同业公会及\_\_\_\_\_\_\_\_\_\_\_\_\_\_\_\_\_规定;财政部证券暨期货管理委员会、期货交易所、期货商公会公告事项及全权委托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等，均为本契约之一部分，本约签订后上开法令章则或相关公告函释有修正者，亦同。

立约人依本约开立之户专供丙方代理甲方全权委托投资之用，应以甲方之名义为之，载明甲方及丙方名称，并编定户名及识别码。

1.甲方授权丙方全权代理甲方执行期货之买卖，甲方就本户不得自行委托买卖或另行授权第三人委托买卖。

2.丙方就前项全权代理权得指定其负责人、经理人或受雇人代为行使之。

3.丙方代理甲方从事期货交易前，应依期货主管机关、期货交易所或乙方之规定，负责通知保管机构将交易保证金存入乙方指定之客户保证金专户。

4.于乙方认为有必要调高交易保证金之额度时，乙方得随时通知丙方于一定期限内缴足差额。

5.丙方同时代理其它全权委托投资客户买卖期货者，丙方之买卖指示，应按各别投资买卖专户之代号分别为之，不得将不同专户之买卖合并于同一指示单处理。

6.丙方得通知乙方撤销或变更委托事项，但以原委托之买卖尚未成交者为限。

7.丙方之代理委托买卖，因可归责于乙方或其相关人员而致生错误者，或乙方之受托买卖违反第一项规定者，由乙方依「期货经纪商错帐申报处理作业要点」及其相关规定办理。

8.乙方对丙方之委托内容是否符合全权委托投资授权范围，得随时要求保管机构确认，保管机构不得拒绝，且丙方不得以之作为免责之抗辩。

乙方应于每日完成投资买卖专户之交易时，向丙方回报成交资料，并制作买卖报告书交付之。

1.投资买卖专户应随时维持乙方所定必要之保证额度，乙方得于认为必要时随时要求追加保证金。

2.经乙方依第一项约定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者，最迟应于次一银行营业日依乙方之通知内容缴交追加保证金至投资买卖专户。

3.如未能维持乙方所定保证金额度，或缴足追加保证金者，乙方得依相关规定采取必要措施。

甲方存放于乙方指定金融机构之保证金专户内之超额保证金所生之利息归属由甲、乙双方议定之，并知会丙方。

1.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乙方得不经通知，依其裁量径行冲销投资买卖专户之全部或一部未平仓期货交易契约。

权益总值已低于乙方所定之最低标准。

未于乙方所定或相关规定之期限内缴交追加保证金。

乙方依市场及其它情况认为有必要为之者。

2.乙方为甲方依本契约进行之期货交易须办理实物或现金交割时，期相关事宜应依中国台湾期货交易所规定办理。

3.未依第二项规定履行结算交割义务，或投资买卖专户之未平仓部位依约冲销后，其保证金户权益总值为负数，经乙方通知丙方后未于三个银行营业日内为适当处理者，乙方将甲方视为违约客户并终止本契约，依相关规定处理之。

甲方：

日期：

乙方：

日期：

丙方：

日期：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五**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email：\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email：\_\_\_\_\_\_\_\_\_

本着公平、公正、自愿和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已在\_\_\_\_\_\_\_\_\_开立期货账户：

姓名：\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2.该账户委托乙方进行国内期货买卖操作。具体委托期限由\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乙方将以自己的专业技能、信息优势、特定的技术及理论以及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职业规范为甲方买卖国内期货合约。

4.在委托期内，为增强双方的透明度，甲方有权随时查询上述账户的交易情况，但不得干扰乙方操作，不得擅自改变乙方正常的交易。否则，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5.当亏损超过资金的\_\_\_\_\_\_\_\_\_%时乙方必须通过电话或email的方式通知甲方，此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6.盈利分配：为保障双方的`利益，以期货交易结算单为准，每达到盈利\_\_\_\_\_\_\_\_\_%以上(含\_\_\_\_\_\_\_\_\_%)，双方结算一次。甲乙双方按盈利额\_\_\_\_\_\_\_\_\_的比例分配(即：甲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乙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

7.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8.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TAG\_h3]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六

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本着公平、公正、自愿和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已在\_\_\_\_\_\_\_\_\_开立期货账户：

姓名：\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2、该账户委托乙方进行国内期货买卖操作。具体委托期限由\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乙方将以自己的专业技能、信息优势、特定的技术及理论以及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职业规范为甲方买卖国内期货合约。

4、在委托期内，为增强双方的透明度，甲方有权随时查询上述账户的交易情况，但不得干扰乙方操作，不得擅自改变乙方正常的交易。否则，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5、当亏损超过资金的\_\_\_\_\_\_\_\_\_%时乙方必须通过电话或email的方式通知甲方，此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6、盈利分配：为保障双方的利益，以期货交易结算单为准，每达到盈利\_\_\_\_\_\_\_\_\_%以上(含\_\_\_\_\_\_\_\_\_%)，双方结算一次。甲乙双方按盈利额\_\_\_\_\_\_\_\_\_的比例分配(即：甲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乙方获取盈利部分的\_\_\_\_\_\_\_\_\_%)。

7、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8、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委托理财协议书的经典模版

期货委托协议合同

期货委托合同

(期货交易受任人)期货委托合同

期货经营委托合同

期货交易委托协议合同

期货委托合同参考格式

期货委托合同样本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七**

甲方：

乙方：

期货电子化交易的发展极大的改变了期货经纪机构的传统业务运作模式。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依照《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期货电子邮箱管理办法》，甲、乙双方约定使用电子邮局技术服务商提供的期货电子邮箱，用于甲方向乙方完成交易结算报告及其他通知的发送业务，保证甲方法定义务的实现和基本服务的到位。甲、乙双方作如下约定：

第一条本合同所指期货电子邮箱是指，甲方按上海证监局和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倡导统一规范送达的要求，定购电子邮箱技术服务商提供的期货专项电子邮箱，通过互联网完成对乙方的交易结算报告和其它通知事项发送业务服务。电子邮箱技术服务商提供甲方发送邮件的发送日志以及收件记录并保存，应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要求时提供相关记录作为第三方证据。

第二条期货专项电子邮箱的建立，旨在形成一个具有一定诚信度的第三方，由其管理和存储客户数据，从而解决原有客户数据保存在期货经纪公司服务器、客户对数据没有控制权的问题，提高期货经纪公司诚信服务水平，有效保护客户利益。

第三条甲、乙双方约定使用电子邮箱技术服务商提供的期货电子邮箱：\_\_\_\_\_\_\_\_\_\_，作为甲方向乙方履行通知义务的首选方式。甲方须按《期货经纪合同》约定，按时向该指定邮箱发送日交易结算报告、交易结算月报告、追加保证金通知、强行平仓通知、解除合同通知等通知（以下简称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

第四条甲方承诺与电子邮箱技术服务商约定其发送业务的唯一身份，确保使用安全，并做到有效避免“垃圾信息”进入该电子邮箱。

第五条乙方应当按《期货经纪合同》约定，及时登录到指定的期货电子邮箱，接收电子邮件，了解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的内容，对邮件内容有异议时应当按照《期货经纪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出。当乙方邮箱的总邮件体积超过容量限值，甲方有权应用邮箱管理工具直接删除乙方邮箱的所有信息（包括所有邮件），此操作不可逆，以保证乙方邮箱有足够空间接收甲方所发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

第六条乙方应当在首次登录邮箱时更改初始密码、自定义并全权管理邮箱密码。若因乙方向他人透露密码或由于乙方密码使用、保管不当，造成乙方信息泄露，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如遇密码遗失（遗忘）无法登录，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采取措施协助解决。但由此造成的信息送达时间延误及其它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只能用期货电子邮箱接收甲方发送的邮件，而无发送、转发等功能，如乙方将期货电子邮箱挪作它用而影响邮件接收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当乙方无法使用期货电子邮箱及时了解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期货电子邮箱为专用邮箱，乙方不得将该邮箱转让给任何其他人使用。

第七条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期货电子邮箱发送的客户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等，一经发出，依据电子邮箱技术服务商的记录到达乙方期货电子邮箱，即视为甲方已经履行了向乙方的送达义务；乙方未按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出异议，则该结算报告或通知即为双方所确认的事实，并可作为未来相关国家机关认定事实的依据。

第八条甲、乙双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如甲方计算机系统无法完成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事项的发送业务时，应及时按《期货经纪合同》约定的其它通知方式通知乙方；如遇交易所系统故障等致使当日结算无法完成，甲方将以邮件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无法使用电子邮箱及时了解结算报告及相关通知事项时，应及时按照《期货经纪合同》约定的其它方式向甲方了解。

第九条甲、乙双方若对某一邮件是否发送到乙方的期货电子邮箱或对某一邮件的发送时间和原始信息有异议，应向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提出书面申请。电子邮箱技术服务商在收到上海期货同业公会的书面举证要求时，提供其备份文件进行解密处理，同时提供该部分邮件的发送日志和接收记录，以及保存时间内的完整性和不可更改性的书面证明。

第十条本合同作为甲、乙双方签定《期货经纪合同》的附属合同，其未尽事宜，参照《期货经纪合同》执行。

第十一条本合同如有修改和变更，须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的终止，须由提出方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如甲、乙双方签定的《期货经纪合同》终止，则本合同视为自动终止，无须通知对方。甲、乙双方终止本合同或终止《期货经纪合同》时，乙方应同时填写《销户确认书》后，甲方可注销该邮箱。

第十二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受权签字：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开户受权人（签字及／或盖章）：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八**

乙方：\_\_\_\_\_\_\_\_\_

网上交易包括自助交易、远程终端交易和互联网交易。乙方利用甲方的网上期货交易系统委托期货买卖业务时，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乙方出于自愿申请使用\_\_\_\_\_\_\_\_\_网上期货交易系统，乙方阅读理解并已签署了本公司的《网上交易风险揭示书》。

第二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网上交易软件及其它安装、操作说明，并为乙方提供适当的指导。

第三条：乙方安装好甲方的网上交易系统后，必须立刻用甲方提供的客户登录，并自已重新在交易终端上设置交易密码。甲方建议乙方经常、不定期地变换密码，由于密码泄露他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不承担损失。

第四条：乙方通过网上交易方式进行期货交易，输入客户码和交易密码后，方可进行网上交易。乙方的客户码和交易密码是甲方验证乙方身份的重要印签，乙方对此负有保密责任。凡使用乙方客户码和交易密码进行的网上交易均视为乙方亲自办理的\'有效委托，具有同书面委托同等的法律效力。乙方同意，甲方电脑记录等业务过程中形成的记录与书面指令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乙方对使用乙方客户码和交易密码进行的一切网上交易结果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第五条：由于网上交易系统受各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中断的可能性，为保证乙方的交易正常进行，在乙方不能正常进行网上交易时，甲方为乙方提供电话下单方式。

第七条：网上交易软件由甲方提供。乙方必须对甲方提供的软件及文档资料保密，不得擅自修改、转让、拷贝，保证除用于网上交易外不做它用，保证不做影响甲方正常交易以外的任何工作，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乙方使用网上交易。

第八条：因不可抗力和各种不可预测因素（如地震、台风、火灾、水灾、停电、系统故障和通讯故障等）造成的乙方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如遇以下情形之一的，协议将自动终止。

1、如遇与国家有关部门或国家\_\_\_\_\_出台的政策或规定相抵触而无法继续履行此协议内容。

2、公司网上主站或服务器受到严重攻击而陷入瘫痪，无法进行期货交易时。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十九**

乙方：\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_\_\_\_\_》、《期货经纪公司计算机系统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期货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和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网上期货交易委托及其他相关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乙方《\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网上交易风险揭示书》。甲方清楚地认识到使用网上期货交易委托系统可能遭受的风险，并明确全部承担该种风险。

2.甲方在签订本协议之前，已经详细阅读了本协议所有条款，准确理解其含义，特别是其中乙方的免责条款，并愿意受到所有条款包括免责条款之约束。

3.甲方保证填写于本协议所属的开户资料，以及以其它方法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均真实、准确及完整，并对所提供资料产生的后果负责。甲方资料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实，使得乙方不能及时有效地与甲方取得联系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甲方应确认自身用于网上交易的电脑系统安全、可靠。对于因该电脑系统故障、感染\_\_\_\_\_以及被非法入侵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5.甲方单独使用网上交易系统，不与他人共享；甲方不得利用该系统代理他人从事期货交易，并从中收取费用。

6.凡是使用甲方密码所进行的一切交易，乙方均视为甲方亲自办理之有效委托。甲方由于自己疏忽或其他过错而造成密码失密，从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己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7.甲方在知道有未授权人使用其帐号、密码时，应立即与乙方联系，并自我采取相应的保护、防范措施。

8.甲方不利用技术或其他手段，攻击乙方网络，破坏乙方系统，否则承担由此造成的乙方或其他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乙方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并愿意受本协议的所有条款的约束。

2.乙方已在我国工商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并获得中国\_\_\_\_\_颁发的《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有从事期货经纪业务的合法资格。

3.乙方开展网上期货交易业务，已具备以下条件：

3.1建立了规范的\'内部业务与信息系统管理制度；

3.2具有一定的公司级的技术风险控制能力；

3.3建立了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技术管理队伍。

4.乙方对甲方的交易资料、委托事项和密码负有保密义务，乙方未经甲方明确同意不得泄露甲方的委托事项及开户资料。

5.由于技术维护、系统升级或故障导致网上期货交易不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应及时告之甲方并提供电话委托等其他替代网上交易的交易方式，保证甲方交易的正常进行。

1.开户提示：甲方欲开通网上期货交易委托，必须亲自到乙方或乙方异地营业部临柜办理。

2.密码提示：甲方办理开通手续时，必须自行设置交易密码。甲方应注意对自己的交易密码保密，建议甲方定期变更密码，不要使用与个人数据有关的密码。

3.交易提示：

3.1甲方通过互联网下达的交易委托，以乙方的电脑记录为准。甲方对其委托的各项交易活动的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3.2网上委托客户需自行支付上网所需一切费用，如：上网费、电话费等。交易费用收取与电话等委托方式相同。

1.因地震、火灾、台风及其他各种不可抗力引起停电、网络系统故障、电脑故障而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因电信部门的通讯线路故障、通讯技术等问题造成委托系统不能正常运转，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由于政策重大变化或乙方不可预测和不可控制因素导致突发事故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由于在网络中断、堵塞或网上期货交易方式被冻结等情况下，甲方应使用电话委托等其他委托交易方式作为网上委托的替代方式。否则所导致的经济损失应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由于《\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网上交易风险揭示书》中所揭示的其他风险而导致的甲方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终止甲方的网上期货交易：

1.甲方提出撤销申请，经本公司核准的；

2.甲方蓄意破坏本公司加密设施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

3.甲方利用乙方的交易系统窃密或破坏交易系统的。

协议双方如有争议，应尽可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期货委托协议书篇二十**

乙方：\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_\_\_\_\_》、《期货经纪公司计算机系统管理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期货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和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网上期货交易委托及其他相关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乙方《\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网上交易风险揭示书》。甲方清楚地认识到使用网上期货交易委托系统可能遭受的风险，并明确全部承担该种风险。

2.甲方在签订本协议之前，已经详细阅读了本协议所有条款，准确理解其含义，特别是其中乙方的免责条款，并愿意受到所有条款包括免责条款之约束。

3.甲方保证填写于本协议所属的开户资料，以及以其它方法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均真实、准确及完整，并对所提供资料产生的后果负责。甲方资料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实，使得乙方不能及时有效地与甲方取得联系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甲方应确认自身用于网上交易的电脑系统安全、可靠。对于因该电脑系统故障、感染\_\_\_\_\_以及被非法入侵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5.甲方单独使用网上交易系统，不与他人共享；甲方不得利用该系统代理他人从事期货交易，并从中收取费用。

6.凡是使用甲方密码所进行的一切交易，乙方均视为甲方亲自办理之有效委托。甲方由于自己疏忽或其他过错而造成密码失密，从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己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7.甲方在知道有未授权人使用其帐号、密码时，应立即与乙方联系，并自我采取相应的保护、防范措施。

8.甲方不利用技术或其他手段，攻击乙方网络，破坏乙方系统，否则承担由此造成的乙方或其他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乙方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并愿意受本协议的所有条款的约束。

2.乙方已在我国工商管理部门依法登记注册并获得中国\_\_\_\_\_颁发的《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有从事期货经纪业务的合法资格。

3.乙方开展网上期货交易业务，已具备以下条件：

3.1建立了规范的.内部业务与信息系统管理制度；

3.2具有一定的公司级的技术风险控制能力；

3.3建立了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技术管理队伍。

4.乙方对甲方的交易资料、委托事项和密码负有保密义务，乙方未经甲方明确同意不得泄露甲方的委托事项及开户资料。

5.由于技术维护、系统升级或故障导致网上期货交易不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应及时告之甲方并提供电话委托等其他替代网上交易的交易方式，保证甲方交易的正常进行。

1.开户提示：甲方欲开通网上期货交易委托，必须亲自到乙方或乙方异地营业部临柜办理。

2.密码提示：甲方办理开通手续时，必须自行设置交易密码。甲方应注意对自己的交易密码保密，建议甲方定期变更密码，不要使用与个人数据有关的密码。

3.交易提示：

3.1甲方通过互联网下达的交易委托，以乙方的电脑记录为准。甲方对其委托的各项交易活动的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3.2网上委托客户需自行支付上网所需一切费用，如：上网费、电话费等。交易费用收取与电话等委托方式相同。

1.因地震、火灾、台风及其他各种不可抗力引起停电、网络系统故障、电脑故障而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因电信部门的通讯线路故障、通讯技术等问题造成委托系统不能正常运转，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由于政策重大变化或乙方不可预测和不可控制因素导致突发事故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由于在网络中断、堵塞或网上期货交易方式被冻结等情况下，甲方应使用电话委托等其他委托交易方式作为网上委托的替代方式。否则所导致的经济损失应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由于《\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网上交易风险揭示书》中所揭示的其他风险而导致的甲方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终止甲方的网上期货交易：

1.甲方提出撤销申请，经本公司核准的；

2.甲方蓄意破坏本公司加密设施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

3.甲方利用乙方的交易系统窃密或破坏交易系统的。

协议双方如有争议，应尽可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